

## 新北市政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

**【第一部分】：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**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--|--|--|---|--|--|
| 填表人姓名：陳嘉珮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職稱：辦事員   |  |  | e-mail：ai9650@ntpc.gov.tw   |  |  |
| 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 5536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壹、計畫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通報業務   |  | 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府一層執行計畫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府一層執行計畫  |  |  |
| 貳、主辦機關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  |  |  |   |  |  |
| 參、內容涉及領域：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勾選（可複選）   |  |  |
| 3-1 權力、決策、影響力領域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3-2 就業、經濟、福利領域              |  |  | v  |  |  |   |  |  |
| 3-3 人口、婚姻、家庭領域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3-4 教育、文化、媒體領域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3-5 人身安全、司法領域 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3-6 健康、醫療、照顧領域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3-7 環境、能源、科技領域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3-8 其他（勾選「其他」欄位者，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）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肆、問題與需求評估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 |  |  |   |  |  |
| 項 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說 明  |  |  | 備 註   |  |  |
| 4-1 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              |  |  | 透過全民力量監督政府公共工程，協助及早發現工程相關缺失並改善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。   |  |  |
| 4-2 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         |  |  | 全民監督公共工程並無目標對象之特性，無不同性別、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考量。               |  |  | 1. 透過相關資料庫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。<br>2.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面向。<br>3. 若無相關統計資料及統計資料有不足之處，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。 |  |  |
| 伍、敘明計畫目標及性別目標概述             |  |  | 對於民眾透過專線通報之案件，將轉請工程主辦機關儘速改善缺失，並將改善處理結果回復通報人，提供市民監督公共工程品質之管道。 |  |  |   |  |  |
| 陸、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                |  |  | 可建議全民督工通報系統就性別參與比例加以統計，以期提升不同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|   |  |  |

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法(計畫於研擬、決策、發展、執行之過程中，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，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，性別比例是否達1/3) | 別參與監督公共工程品質，達到全民滿意，共創優質公共建設之目標。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
- 柒、受益對象
1. 若 7-1 至 7-3 任一指標評定「是」者，應繼續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 及「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」
  2. 如 7-1 至 7-3 皆評定為「否」者，則免填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，逕填寫「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」，惟若經程序參與後，9-5「計畫/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評定為「有關」者，則需修正第一部分「陸、受益對象」7-1 至 7-3，並補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。
  3.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「是」或「否」，皆需填寫評定原因。

| 項 目   | 評定結果<br>(請勾選) |   | 評定原因  | 備 註  |
|---|---------------|---|---|--|
|   | 是             | 否 |   |  |
| 7-1 以特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V | 全民督工系藉由市民力量監督市府施政之概念，以期及早發現工程相關缺失，無以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         |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，或以同性戀、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，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7-2 受益對象無區別，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，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|               | V | 全民督工系藉由市民力量監督市府施政之概念，計畫應無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，惟，通報系統並無針對通報對象之性別加以統計。 |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，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、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7-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V | 全民督工之政策與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無涉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、區位安全性，或消除空間死角，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 |

捌、評估內容  
(一) 資源與過程

| 項 目      | 說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備 註  |
|----------|---|--|
| 8-1 經費配置 | 以現有通報管道如網路、傳真、信函及 APP 設計並統計通報者之性別。      | 計畫如何透過預算配置，回應不同性別需求並達成性別目標。                    |
| 8-2 執行策略 | 全民督工系統可透過<br>1、網路<br>2、〇八〇〇專線電話<br>3、傳真 | 1. 計畫如何針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設計執行策略，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。 |

|  |  |  |
|--|--|--|
|  | 4、信函<br>5、智慧型手機 APP 通報<br>透過教育訓練或宣導方式，將通報資訊充分揭露。               | 2. 提供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，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。   |
| 8-3 宣導傳播及性別友善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本項目應與全民督工通報項目無涉。   | 1.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，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。<br>2.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。   |
| (二) 效益評估   |  |  |
| 項 目  | 說 明  | 備 註  |
| 8-5 落實法規政策   | 民眾通報工程案件並無要求特定對象始得通報，系儘針對民眾所見缺失、待改善案件而言，並無要求性別門檻，系提供民主參與之機會。   |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、法律、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、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，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<a href="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">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</a> )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8-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全民皆可參與通報監督公共工程，無須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。  |
| 8-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：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。                     | 通報資訊充分揭露，通報專線登載於機關首頁顯眼處，及透過教育訓練或宣導品之發放，對各機單位宣傳全民督工通報管道。        |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，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。  |
| 8-8 空間與工程效益  | 不涉及空間及工程效益。  | 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，考量到<br>1. 使用性：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。<br>2. 安全性：消除空間死角、相關安全設施。<br>3. 友善性：兼顧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8-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：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，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，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。 | 建議可利用全民督工通報系統就性別參與比例加以統計，期提升不同性別參與監督公共工程品質，達到全民滿意，共創優質公共建設之目標。 | 1. 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，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（績效指標，後續請依「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管制作業要點」、「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」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及辦理施政計畫評核）。<br>2. 說明性別敏感指標，並考量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 |

|  |  |          |
|--|--|----------|
|  |  | 群、地區等面向。 |
|--|--|----------|

**【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】：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**

玖、程序參與：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，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(<http://www.taiwanwomencenter.org.tw/>)。

(一) 基本資料

|  |  |  |
|--|--|--|
| 9-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 | 104 年 03 月 24 日至 104 年 03 月 24 日   |  |
| 9-2 專家學者   | 姓名：王順民<br>職稱：教授<br>服務單位：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<br>專長領域：性別與福利  |  |
| 9-3 參與方式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*書面意見  |  |
| 9-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  | 相關統計資料   | 計畫<br>相關資料   |
|  | *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完整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更完整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可設法找尋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且具性別目標<br>*有，但無性別目標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|
| 9-5 計畫/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關 *無關<br>(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 至 7-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「是」者，則勾選「有關」；若 7-1 至 7-3 均可評定「否」者，則勾選「無關」)。   |  |
| (二) 主要意見：就前述各項(問題與需求評估、性別目標、參與機制之設計、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)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，並提供綜合建議事項並以條例式說明。 |  |  |
| 9-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 | 無任何合宜性問題   |  |
| 9-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  | 無相關  |  |
| 9-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 | 無相關  |  |
| 9-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  | 本計畫無特定受益對象   |  |
| 9-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  | 無相關  |  |
| 9-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 | 無相關  |  |
| 9-12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  | 與性別主流化的相關性甚低。  |  |
|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，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/政策案。<br>(簽章，簽名或打字皆可) <u>王順民</u>              |  |  |

**【第三部分－評估結果】：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**

|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拾、評估結果：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綜合建議事項填例。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0-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 | 經文化大學王順民教授之評估，關於本案推動全民督工通報業務與性別主流化相關性甚低。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0-2 參採情形   | 10-2-1<br>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/政策調整<br>(條例式說明)     | 教授無意見之提供              |
|   | 10-2-2<br>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<br>(條例式說明)       | 教授無意見之提供，故無理由說明及替代規劃。 |
| 10-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/政策的評估結果（請勿空白）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已於 年 月 日將「評估結果」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傳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-mai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\* 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之 9-5 「計畫/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評定為「無關」者，「第三部分－評估結果」10-1 至 10-3 免填外，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完整填列「第三部分－評估結果」10-1 至 10-3。